

曹禺 评传

胡叔和 著

中国戏剧出版社

K825.6
105
?

曹 禺 评 传

胡 叔 和 著

中国戏剧出版社

(京)新登字150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曹禺评传/胡叔和著. -北京:中国戏剧出版社, 1994

ISBN 7-104-00681-8

I. 曹… II. 胡… III. 曹禺-评传 IV. 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94)第06112号

曹禺评传

胡叔和 著

中国戏剧出版社出版

(北京海淀区北三环西路大钟寺南村甲81号)

邮政编码: 100086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经销

河北省三河市灵山印刷厂 印刷

280千字 850×1168毫米 1/32开本 12.875印张

1994年12月第1版 1994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2000册

ISBN 7-104-00681-8/I·302 定价: 14.80元



作者简介

胡叔和 1934年4月9日生于安徽宿松一个农民家庭。1956年毕业于安徽师范学院中文系。现任安徽师范大学教授。长期从事中国现代文学和曹禺等作家的教学与研究,发表的诸多论文,颇有影响。主要生平事迹已收入《当代中国社会科学学者大辞典》、《中国文艺家传集3》。

ISBN 7-104-00681-8



9 787104 006817 >

责任编辑：纪双鼎

封面设计：方 璐

ISBN7-104-00681-8/I·302

定价：14.80元

目 录

- 一 “中国人的确是天才!” (1)
- 二 “我是潜江人!” (5)
- 三 “你哪里有这么多苦恼?” (13)
- 四 从南开到清华 (18)
- 五 戏,原来是这样迷人的东西 (28)
- 六 巨雷与丰碑 (36)
- 七 典型的这一个 (44)
- 八 悟悟奇奇的创作心态(一) (51)
- 九 悟悟奇奇的创作心态(二) (56)
- 十 悟悟奇奇的创作心态(三) (61)
- 十一 “我是我自己” (67)
- 十二 自己费力寻找真理 (73)
- 十三 戏剧观念在悄悄变化 (79)
- 十四 《日出》的集体批评及其它 (87)
- 十五 喜剧情境中的悲剧 (94)
- 十六 到南京国立剧校任教 (105)
- 十七 巨型名剧——《原野》 (110)
- 十八 顺理成章的审美创造 (114)
- 十九 独具风采的现实主义 (122)

二十	《原野》不是《琼斯皇》	(131)
二一	迎接伟大的抗日风暴	(138)
二二	又一座里程碑	(145)
二三	心贴近党的形象塑造	(152)
二四	让希望亮在每个人的面前	(161)
二五	海内存知己	(167)
二六	自我封闭的黑暗王国	(172)
二七	开放在黑暗王国中的一枝幽兰	(180)
二八	是剧，其实也是诗	(187)
二九	江轮上的日日夜夜	(196)
三十	改编也是创造（一）	(203)
三一	改编也是创造（二）	(211)
三二	改编也是创造（三）	(223)
三三	告别舞台的出色演出	(233)
三四	“毛先生来了！”	(238)
三五	没有写完的多幕剧《桥》	(242)
三六	两个欢送会	(250)
三七	珍贵的友谊	(253)
三八	美国的另一面	(258)
三九	自编自导电影《艳阳天》	(264)
四十	迎接新中国的朝阳	(273)
四一	“我们撒下了和平的种子”	(279)
四二	全新的审美视角	(284)
四三	凌士湘形象的独特性	(291)

四四	戏剧结构的新构想·····	(302)
四五	“等真知道以后再写”·····	(312)
四六	辉煌《胆剑篇》·····	(319)
四七	一个完整的形象世界·····	(328)
四八	探索新的表现形式·····	(336)
四九	风雨《王昭君》·····	(345)
五十	发掘汉匈和亲的真义·····	(354)
五一	笑嘻嘻的王昭君·····	(361)
五二	一部很难得的诗剧·····	(370)
五三	第三次婚配·····	(380)
五四	文艺的光荣，民族的骄傲·····	(386)
后记	·····	(395)

一 “中国人的确是天才！”

1934年7月，正当我国新文学遭到反革命的文化围剿时，前有序幕、后有尾声、洋洋十余万言的四幕大悲剧《雷雨》，在《文学季刊》1卷3期上全文发表了。

它的作者，就是署名曹禺的万家宝。

那时搞创作的人，大都时兴弄个笔名，万家宝也不例外。他将自己的姓——繁写的“万”字拆开来，上为“草”，下是“禺”，考虑到百家姓中没有“草”姓，只有“曹”姓，便把“草”谐音为“曹”，这就成了曹禺。

早在《雷雨》问世之前，万家宝在文学上就进行过多方面的探索，写过杂文、诗歌、小说等作品。从目前发现的资料来看，在所有这些作品中，署名曹禺的，除艺术性较高的小诗外，便是《今宵酒醒何处？》这篇内容较为丰富、情节较为复杂、抒情性又比较强的小说。这个秘密告诉我们：万家宝起用曹禺这个笔名，不是为了迎合时尚，实乃寄寓着他执著的审美追求。

追求的结果，是《雷雨》的降生并蜚声中外文坛、剧坛。自此以后，一般人渐渐只知道中国有位才华出众的戏剧家曹禺，而不晓得他就是万家宝了。

提到曹禺出众的才华，有两件轶事值得提一提。

那是黎元洪任总统，曹禺的父亲万德尊给黎当秘书时发生的。

为了显示自己热衷“共和”，黎元洪决定双十节开放中南海，邀请军政要员和各界人士前来游览。这天，黎元洪兴致极高。当他看到年幼的曹禺在人群中穿梭嬉戏的时候，便俯下身来对曹禺说：“我考考你。你会对对联吗？我这上联是‘海豹’，看你下联对什么？”曹禺想，这有什么难的，老师已经教我们怎样联对了。老师说，我出“风”，你可对“雨”，我出“燕雀”，你可对“鸿鹄”。现在你出“海豹”，我当然可对——。想到这，脱口说出了两个字：“水獭”。“好，对得好！”黎元洪一边连声称赞，一边从怀中取出一块金表赠给曹禺，奖他聪颖过人。

也许由于这个缘故吧，当张勋应黎元洪之请将他的辫子兵开进北平，反过来把矛头对着黎，实行兵变，恢复帝制的时候，惊魂不定的黎的幕僚们，立即将年幼的曹禺请去充当“圆光”的童男，来预测他们政治前途的吉凶。

所谓“圆光”，是这样一种迷信活动：在墙上贴上一块四方形的白纸，“圆光”者手持蜡烛，在白纸上照来照去；由于墙上凹凸不平，烛光投射在白纸上会显出不同的阴影。这时，“圆光”者就问充当童男童女的小孩，看到了什么，接下去便依据童男童女的回答，天花乱坠地“圆”说一番，以满足人们对于命运的祈求。在这次“圆光”中，充当童男的曹禺不像充当童女的小女孩那样拘谨，竟然旁若无人地把“圆光”者撂在一边，面对那些命运的祈求者活灵活现地说：黎大元帅骑着马，带兵进京了！这个稚气的恶作剧，表明曹禺很小就会猜度人的内心隐秘，具有幽默的才能。而那些在厄运中挣扎的达官贵人，一听黎大元帅带兵进京来了，便如同得到了救星似的把曹禺视为命运之神的骄子，高高地举起来，连连赞道：真是神童！真是神童！

年少才气不可当，
双目炯炯使人狂；
相逢每欲加诸膝，
默祝他年姓字香。

一位姓方的近似名士的文人，专门写的这首《赠万年少》的诗，对年幼的曹禺作过这样的描画与赞叹。如果除去个人主义的成名思想和唯心主义的陈腐观念，这位推崇曹禺“年少才气不可当”的方仁兄，多少有点眼力。

的的确确，万家宝之所以成为杰出的戏剧家曹禺，之所以能对我国话剧艺术的发展做出如此杰出的贡献，是与他具有杰出的创作才能分不开的。日本的秋田雨雀先生在东京看了《雷雨》又看了《日出》的演出以后，就激动地对郭沫若说过：“中国人的确是天才！”

当然，天才的“才”不是“天”生的，而是“后”生的。我们看重天才，恰恰就在这一点。鲁迅说得对：“即使是天才，在生下来的时候的第一声啼哭，也和平常的儿童一样，决不会是一首好诗。”^①

具有杰出的创作才能的曹禺，同样是经过十月怀胎，从母腹呱呱坠地的。

那是1910年农历8月21日。

这个年月很不寻常。

在它的后一年爆发了辛亥革命，推翻了长达二千多年的帝制；后九年爆发了“五四”运动，揭开了我国民主革命的

这是中国人民大觉醒、中国革命大转变、中国思想大解放、中国文艺和戏剧大革新的伟大时代。

这是需要产生巨人和赤子，而且确实产生了巨人和赤子的伟大时代。

曹禺真幸运。他一出生就遇上了这个伟大时代；他一开始用自己的眼光对社会人生进行审美的探究、评价和表现，就受令于这个伟大的时代。他那为中国人争得荣耀的创作才华，正是由于得到这个伟大时代阳光的照拂，雨露的滋润，这才生根发芽，抽枝吐绿，开花结果的。他不愧为这个时代的赤子！他以他杰出的戏剧艺术向全世界宣布：“中国人的确是天才！”

二 “我是潜江人！……”

曹禹的祖籍在湖北潜江。尽管他从未到过潜江，但他一直认为自己是潜江人。1989年11月1日，在潜江县曹禹著作陈列馆开馆典礼上，他的三女儿万方代他宣读的感谢信，题目就是——《我是潜江人》。信是这样写的：

多少年来，我像是一个没有故乡的人。我走过多少地方，没有一处使我感到这是我的故乡，是我的父母之邦。我像只南来北往的飞鸟，山山水水，高山平原，我认识许多人，听过许多熟习和不熟习的声音，但没有一处使我感到如此亲切，如此动心，像“潜江人”这三个字，使我从心里觉得温暖，明亮。人问我“你贵处哪里？”我答“潜江”。……近八十年了，我认为我是潜江人。这种贴心的情感不知怎样造成的。我爱潜江，这不是模模糊糊的几个字，像是其中有血与肉的联系。大约是从我婴儿时，父母的声音笑貌，我吃的家乡带来的食物，我看家庭中那种潜江空气，使我从小到大认为自己是个地地道道的潜江人。“月是故乡明”，我真的觉得潜江的月亮比哪个地方的都圆都亮，这种乡土的情感，也许有点偏执，但我认为中国人的爱国思想，有个原因是从乡土来的。一出国门，人家问我“先生从何处来？”我便自豪地说“我是中国人！”

“我是潜江人！”多么浓厚的乡土情；“我是中国人！”又是多么自豪的民族感。

这“情”，这“感”，作为曹禹会成为曹禹的精神伟力，是

由家庭、学校和时代这几个方面的因素交相作用而逐渐形成的。

曹禺的家庭的确有种时隐时现的“我是潜江人”、“我是中国人”的特殊空气。这得从曹禺的祖父万启文说起。在那个以权为中心，权、势、钱三位一体的社会里，万启文只是乡村私塾的教书先生，一无权，二无势，三无钱，地位比较低，家境比较贫寒，实属穿长衫的“寒人”^①。

跟着祖父念书的父亲万德尊，由于赶上了清政府办新政、搞洋务的浪潮，享受官费的待遇，先到改制后的两湖书院接受“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洋务教育，后又同阎锡山等一道被派往日本学习深造，成了陆军士官学校的毕业生。

起初，万德尊并不乐意去。他的高堂也不愿意他去。“因为那时读书应试是正路，所谓学洋务，社会上便以为是一种走投无路的人，只得将灵魂卖给鬼子，要加倍的奚落而且排斥的。”^②然而，万德尊终于不顾社会的奚落，东渡到了日本。

万德尊一进入陆军士官学校，就碰上了很不舒服的事情，刺伤了他作为中国人的自尊心。

一件是，日本军部规定，士官学校第一名毕业生，要由天皇接见，赐刀。日本人视为很大的荣耀。不料，1905年士官学校第一名毕业生是中国的蒋方震。眼看中国留学生高踞榜首，日本人以为奇耻大辱。从此以后，士官学校作出了一些课程不准中国留学生听这种歧视性的新规定。

另一件是，来到日本的万德尊，和其他留日的中国学生一样，后脑壳上还拖着一条长长的辫子，作为大清帝国的

① “寒人”，语出《汉书·霍光传》，原文为：“诸儒生多寒人子”，意即贫家子。

② 鲁迅：《呐喊·自序》，《鲁迅全集》第1卷第3页。

“徽章”，“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标志，这更引起一些日本人的冷嘲热讽。

“来而不往，非礼也”。正当的和被歪曲的民族自尊心受到了侮辱，万德尊的内心深处也就相应产生了不满日本的心理。尽管这种心理有较大的狭隘性，但它毕竟表明：与那种完全洋奴式的人物相比，万德尊多少有些不同，他没有把“灵魂卖给鬼子”。心理是一种很厉害的东西。谁能想象得到，当曹禺要求父亲教给他日语的时候，万德尊居然将怨恨日本的心理，迁怒到了自己疼爱的儿子身上，拒绝了曹禺的正当要求，以不正当的方式，显示了一个曾经受辱而又不愿受辱的中国人的心境呢？

万德尊是位孝子。他在两湖书院读书的时候，将官费的一半，寄回家里，孝敬贫困的父母。1909年回国后，他居然官运亨通，先任直隶督府卫队标统，后又升任宣化镇守使，晋为中将，黎元洪任总统时还做过黎的秘书。可他不但没有忘记他是潜江人，他是“赘人之子”，反而骄傲地认为自己是光耀故里的潜江人，光耀门庭的“赘人之子”。所以，每当吃着家乡带来的食物，万德尊总要向曹禺进行“你别忘了，你是赘人之子”这样的庭训。这就使得曹禺从小就呼吸着“潜江空气”。尽管这空气弥散着封建的思想，但它毕竟在心理上使曹禺很早就同“赘人”、潜江乃至中国发生了割不断的血与肉的联系。

1923年春，曹禺以插班生的身份，进了“旨在革除旧习，培植青年，拯救祖国”的南开学校。在这里，第一个教育曹禺要爱故里、爱祖国的，是校长张伯苓先生。这位南开的创办人，既是基督教的信奉者，又是有爱国心的著名的教育家。他不断用现身的说法，告诉曹禺也告诉其他的学生：“二十几

年前，我在北洋水师学校，亲见旅顺大连为日本割去，青岛为德人夺去。当我到刘公岛的时候，我看见两个人，一个是英国兵，一个是中国兵，那英国兵身体魁伟，穿戴得庄严，面上露着轻看中国人的样儿！但是吾们中国兵则大不然，他的衣服还不是现在的灰色军衣，乃是一件很破的衣服，胸前有个‘勇’字，面色憔悴，两肩高耸。这两个兵若是一比较，实有天地的分别。我当时觉着耻辱和痛心。所以，我自受这次极大的刺激，直到现在还在我脑海里边很清楚的，我当时立志改造我们中国人，但我并非要练陆军海军同外国人相周旋，我以为改造国民的方法，就是办教育。”^①

张校长的话，虽不能作为救国的根本之道，却燃烧着爱国的赤热之火。它打动了曹禺的心，牵动了曹禺的爱国思绪。曹禺想，张校长把爱国救国作为他办学校、兴教育的宗旨，并且身体力行，是可敬可佩的。可能因为这个缘故吧，曹禺一直尊敬地称张校长为“大先生”。曹禺又想，现如今看到的中国和二十几年前张校长看到的相比，不是强了，而是更弱了；外国人在中国横行霸道的势头，不是小了，而是越来越大了。一个好端端的天津，弄得到处是外国的租界，满街是趾高气扬的外国人。中国人，在中国的土地上，在中国的城市里，不能成为主人，反而做了外国人驱使的奴隶，这奇耻大辱迫使曹禺暗暗下定决心，要做一个为国争光、为民争气的堂堂正正的中国人！

震惊中外的“五卅”惨案发生了。南开学校立即成立了“五卅”后援会。同全校爱国师生一道，曹禺投入了这次伟大的反帝爱国运动，参加了抵制日货的戏剧宣传。他的内心喷

^① 《南开周刊》第1卷第5—6期。

射着爱国主义的烈火，他的热血汇入了中国人民反帝斗争的怒涛。

“打倒列强，除军阀！”这表达了中国人民反帝反封建意愿的雄壮歌声，伴随着北伐军气壮山河的进军步伐，越过江河，飞过山岳，从南方传到了北方，响在曹禺的耳边，唱在曹禺的心里，把他带进了扬眉吐气做一个中国人的自豪的境界。当曹禺听到他所崇拜的郭沫若参加了北伐军，之后又看到郭沫若腰挎手枪，身穿军装的照片的时候，他对北伐的向往就增加了一层迷人的诗意。他的眼前似乎出现了鲜红的太阳，暖和的春日，而他自己也仿佛像郭氏的诗所描写的那样，正站在地球边上，举着双手欢迎北伐，盼望北伐军胜利打到北方……。

时代在哺育曹禺。“五四”运动的爆发，“外争国权，内惩国贼”的怒吼，火烧赵家楼的烈焰，早就教会曹禺明白了一些外国侵略中国、卖国贼出卖中国、民族英雄和革命伟人保卫中国、革新中国的事实。一股爱与恨的热流奔涌在曹禺的周身。他爱销毁鸦片、抗击英兵的林则徐；他爱在甲午海战中与敌舰同归于尽、为国捐躯的邓世昌；他更爱号召国民革命，推翻帝制，创立共和的孙中山。他恨出卖民族利益的李鸿章、袁世凯。在年幼的曹禺眼里，这两个民族败类根本不叫人。

时代在考验曹禺。屠戮中国人的惨案一次又一次发生，反帝反封建的怒潮一次又一次掀起，曹禺的爱国思想在一次又一次的考验中不断得到升华。如果说，家庭的影响，只是使他萌生一种朦朦胧胧的爱家乡、爱中国的意识；如果说，张校长的教导，只是使他明白了爱国需要办教育、受教育，那么，革命的时代激流却使曹禺进一步认识到办教育、受教育